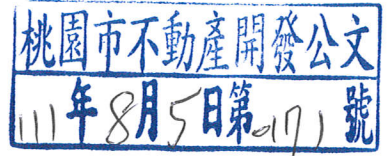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330020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副工程司劉真嘉

電話：(03)3322030#134

傳真：(03)3322210

電子信箱：10058803@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7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捷開字第11102127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本府謹訂於111年8月8日(星期一)舉辦「桃園市大眾捷運系統捷運機場線山鼻站A10車站專用區土地開發案招商說明會暨捷運土地開發案廉政平臺啟動儀式」，敬請蒞臨指導，惠賜寶貴意見。

說明：

一、招商說明會時間及地點：

(一)時間：111年8月8日(星期一)上午9時50分至11時。

(二)地點：桃園市政府綜合會議廳201會議室(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1號)

二、請於111年8月5日(星期五)下午6時前填妥報名表後(如附件) email至10058803@mail.tycg.gov.tw或<https://tycg-a10.jimdofree.com/>線上報名，俾利準備相關文件。

三、另請貴協會協助刊登訊息並轉知所屬會員，敬邀蒞臨指導。

正本：邀請名單

副本：台灣野村總研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含附件)、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政風室)(含附件)、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土地開發科)

市長鄭文燦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執行

**桃園市大眾捷運系統捷運機場線山鼻站
A10 車站專用區土地開發案招商說明會
暨捷運土地開發案廉政平臺啟動儀式
招商說明會邀請函**

【計畫簡介】

桃園捷運機場線山鼻站（A10）車站位於捷運機場線中心點，往北可連結台北都會區、往南可至桃園機場與青埔特區，將來亦可輕鬆透過 A11 坑口站轉乘捷運綠線到達市中心，交通位置便利。桃園市政府將透過 TOD 大眾運輸導向的概念開發場站基地，完善周遭生活機能。本次土地開發案基地面積約 1,512 坪（5000.27m²），土地使用分區為車站專用區用地，產權全部屬桃園市政府所有，為少數產權單一的場站開發案。

本案甄選文件於七月正式公告上網，並舉辦招商說明會說明開發效益評估及招商條件，期引進民間開發創意與發展動力，結合都市計畫促進地區經濟發展，提升公有土地開發效益，竭誠歡迎各界踴躍出席。

【會議資訊】

時間：2022 年 8 月 8 日(星期一) 上午 9 時 50 分至 11 時

地點：桃園市政府綜合會議廳 201 會議室（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1 號）

議程	時間	內容說明
報到	09:20~09:50	來賓簽到、資料領取
開場	09:50~10:00	司儀說明本日招商說明會流程， 介紹與會長官及貴賓
廉政平臺	10:00~10:05	廉政平臺影片播放
致詞	10:05~10:15	鄭市長致詞 廉政署長、地檢署檢察長致詞
貴賓合影	10:15~10:20	廉政平台貴賓與市長合影 招商說明會貴賓與市長合影

媒體採訪與 中場休息	10:20~10:30	-
A10 車站專用區土 地開發案簡報說明	10:30~10:45	台灣野村總研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江啟漢經理
意見交流 Q&A	10:45~11:00	與談人員 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陳文德局長 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黃一翔科長 台灣野村總研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江啟漢經理
散會	11:00~	會議結束 發放餐盒

※ 本會議議程以當日公告內容為主

指導單位：桃園市政府、桃園市議會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招商顧問：台灣野村總研諮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報名辦法】

■ 報名方式：

1. 線上報名：自行至下列網站填寫報名表單

<https://tycg-a10.jimdofree.com/%E5%A0%B1%E5%90%8D%E9%80%A3%E7%B5%90/>

2. 回函報名：請填寫下列報名表，並回傳至：

Email：a10taoyuan@nri.co.jp 或 傳真：02-2718-7621

單位名稱		聯絡人姓名	
部門／職稱		出席人數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通訊地址			
備註			

- ### ■ 報名截止日期：2022年8月3日（三）下午6:00

■ 聯絡人

台灣野村總研詢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賴先生 電話：02-2718-7620 分機 140

陳小姐 電話：02-2718-7620 分機 118

電子信箱：a10taoyuan@nri.co.jp

【會議地點】

桃園市政府綜合會議廳 201 會議室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1 號)



■ 停車資訊

1. 公有府前地下停車場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2. 公有西門停車場 (桃園市桃園區四維街 39 號)

A10 車站專用區土地 基本資料與土地使用管制內容

一、基本資料與土地使用管制內容

基地地號	桃園市蘆竹區新鼻段 227 地號	
使用分區	車站專用區	
基地面積	5,000.27 平方公尺	
建蔽率/容積率	80% / 280%	
適用之獎勵容積	1) 整體開發獎勵	15%
	2) 綜合設計獎勵	以 20% 為上限
	3) 捷運設施獎勵	以 50% 為上限
	※ 1+2 相加不得超過 20%	
土地權屬	桃園市政府，管理機關捷運局	
桃園機場周邊航 高管制	<u>基地可建築高度：+33.5~37.5m</u>	
	禁限建海拔高度	+77.5m
	基地海拔高度	+40~44m
土地使用分區容 許使用項目	車站專用區 <u>得作捷運相關設施</u> 及依都市計畫法桃園市 施行細則有關 <u>商業區相關規定使用</u>	
	車站專用區採整體開發方式辦理	
	地下開挖率不得超過 80%	

二、基本位置與使用分區



圖 1：本案基地位置圖



圖 2：本案基地使用分區圖